

山海关区关于 2016 年财政决算情况报告

一、2016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6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35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43471 万元的 100.3%，比上年增收 4224 万元，增长 10.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7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95148 万元的 95.4%，比上年增支 3808 万元，增长 4.4%。

2016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596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7483 万元、地方政府置换债券转贷收入 13429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297 万元，调入资金 320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0 万元，减去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73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808 万元、置换地方政府存量债务支出 11186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5 万元后，年终结转结余 4418 万元，置换债券结余 22423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2016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49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38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25000 万元、上年结余 223 万元，收入总计 30856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27456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3200 万元，支出总计 30656 万元。基金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6 年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完成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由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组成。

2016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0320万元，加上上年结余5210万元，收入总计1553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9955万元，年末结余5575万元。

（五）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16年，上级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47483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850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410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487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808万元。

上级对我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1138万元，均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山海关区作为最基层一级政府，无对下转移支付。

（六）政府债务情况

2016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19071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65711万元，专项债务25000万元。截止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190658万元，未超出政府债务限额，其中：一般债务165658万元，专项债务25000万元。为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降低财政偿债成本，积极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置换债券资金134291万元，2016年置换存量债务支出111868万元，结转下年22423万元。为谋求我区经济发展，提升投资环境，下大力度争取上级转贷新增

专项债券 2500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储备、市政建设、文体中心项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预算调整情况，去年 12 月份已经按照规定程序报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关于结转资金使用、结余资金情况。2015 年底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社会保险基金 2016 年实现支出。2016 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社会保险基金结余均结转到 2017 年继续使用。

三、关于超收收入。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125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性基金收入与调整预算数持平，未发生超收。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15 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0 万元，安排预算动用 510 万元，超收收入补充 125 万元，结余资金补充 10 万元，目前剩余 135 万元。

五、关于“三公经费”支出。部门决算显示，我区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支出的“三公经费”为 875.7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8.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74.49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92.83 万元，三公经费同比减少 91.41 万元。

六、政府采购支出执行情况。2016 年全区采购预算金额 12730.4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2479.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44.08

万元，同比增长 53.4%，节约资金 250.73 万元，节约率 1.96%。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 3518.0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3376.95 万元，节约率 4.01%；工程类预算采购金额 8435.93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8351.52 万元，节约率 1.00%；服务类采购预算金额 776.4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51.27 万元，节约率 3.24%。

二、2016 年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我区各部门贯彻落实预算法，认真执行人大及常委会各项决议，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区上下克服了经济下行的不利影响，确保了财政平稳运行。

（一）多措并举，确保财政收入目标实现

财税部门多措并举抓收入，落实收入征管举措，充分发挥财政组织收入的统筹协调作用。加大财源培植，大力扶持产业发展，培育税收增长点。及时沟通征管信息，妥善处理涉税事项。加大税收稽查力度，进一步公平税赋环境。密切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和财政体质改革动向，充分考虑“营改增”引起的税源和分享比例变化等因素，及时研究应对措施，确保全年收入目标实现。

（二）科学安排，重点支出全力保障

积极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足额兑现职工待遇，落实各项增资政策，突出基本财力保障。教育支出 25795 万元，用于提高中小學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提高教师工资待遇，改善教学环境，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5 万元，用于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加大财政对各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力度，提

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全面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622 万元，用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完善医疗救助体系。农林水支出 4860 万元，用于推动农牧业可持续发展，提高村级组织保障经费标准，支持农田水利建设，促进现代农业生产发展。

（三）深化改革，财政管理日趋完善

深化财政改革，构建科学理财体系，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提高财政法制化、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积极推进绩效预算管理，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规范绩效目标指标，升级信息平台，建立绩效评价结果、预算执行情况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全面落实国家“营改增”改革，国税、地税和财政等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实现了“营改增”改革税收征管的有序衔接和政策落实，顺利完成了税收级次调整工作。三是推进预决算公开。制定出台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建立公开、透明、规范、完整的预算制度，对全区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全面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四是规范政府采购工作。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目录执行政府采购审批，该“进场”的全部“进场”，规范政府集中采购交易行为，确保公共资源交易高效运行。